

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（临时会议）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（临时会议）于 2017 年 3 月 1 日 10 时在辽宁时代大厦 12 楼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陆正海先生主持。

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：

一、关于追加确认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；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追加确认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为日常生产经营所需，交易是在公平、公开、公正的原则下进行的，没有违规违法行为，没有发生任何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。

以上议案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。
特此公告。

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三月二日